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22-023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 年 4 月 26 日下午 2: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 年 4 月 26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 A 座 10 层多功能厅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博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 13 人，代表股份 800,170,91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4.6650%。其中：

1、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 人，代表股份 787,499,32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3.6410%。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12,671,595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0240%。

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中，中小股东共 10 人，代表股份 12,671,595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0240%。

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以视频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以799,937,857股同意，3,500股反对，229,559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9%，审议通过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以799,937,857股同意，3,500股反对，229,559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9%，审议通过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以799,937,857股同意，3,500股反对，229,559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9%，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以800,026,716股同意，3,500股反对，140,70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37,408,93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年度。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527,3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2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76%；弃权14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04%。

5、以799,937,857股同意，3,500股反对，229,559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9%，审议通过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

6、以795,387,367股同意，4,642,849股反对，140,70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2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以800,026,716股同意，3,500股反对，140,70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527,3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2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76%；弃权14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04%。

8、以800,026,716股同意，3,500股反对，140,70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0%，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527,3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2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76%；弃权14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04%。

9、关联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元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以12,527,395股同意，3,500股反对，140,70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620%，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527,3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2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76%；弃权14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04%。

10、关联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元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以10,924,146股同意，1,606,749股反对，140,70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2097%，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

况：同意10,924,1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2097%；反对1,606,7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6799%；弃权14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04%。

11、以795,387,367股同意，4,642,849股反对，140,70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2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2、以800,026,716股同意，3,500股反对，140,70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0%，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王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527,3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20%；反对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76%；弃权14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04%。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年度述职，《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赵力峰律师、黄珏姝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